



CHINA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1)

2025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目錄

1. 董事局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治聲明	2
2. 企業及報告基本信息	
2.1 主要業務	3
2.2 關於本報告	4
2.3 匯報範圍	4
2.4 匯報原則	4
3. 利益相關方溝通及實質性議題評估	5
4. 環境	
4.1 排放物及污染防治	8
4.2 資源消耗	11
4.3 環境與天然資源管理制度措施	13
4.4 氣候相關披露	14
4.4.1 策略	14
4.4.1.1 情景分析時間範圍	14
4.4.1.2 氣候情景	15
4.4.1.3 風險識別	17
4.4.1.4 對氣候變化的韌性	20
4.4.1.5 限制及未來改進	21
4.4.1.6 氣候機遇	21
4.4.1.7 財務影響	22
4.4.2 風險管理	23
4.4.3 指標及目標	23
4.4.3.1 目標	23
4.4.3.2 指標	24
5.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5.1 僱傭相關員工權益及勞工準則	25
5.2 員工健康與安全	27
5.3 員工發展及培訓	29
營運慣例	
5.4 供應鏈安全與管理	30
5.5 產品責任與服務管理	32
社區	
5.6 社會貢獻及投資	34
6. 治理	
6.1 治理策略與組織架構	35
6.2 規範治理	36
總結	3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容索引	38

1. 董事局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治聲明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局(「董事局」)持續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及氣候相關事宜，確保營運符合各地適用之法律法規並維護持份者利益。董事局透過強化質量管理體系及將成本控制融入整體營運之策略框架，致力降低生產過程對環境的影響。本公司聚焦先進製造業及現代服務業作為核心能力，致力推動技術創新和專業化制造，並專注以高品質和高效率為供應鏈及產業鏈服務，為客戶提供專業、高效、安全和環保的產品和服務，致力成為面向未來、具有顯著創新能力和持續為客戶創造價值的國際化企業。

公司透過不同的職能部門及工作小組，定期收集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信息，然後匯總及分析。於董事局會議，董事局成員審視在ESG報告中所披露的績效，評審與企業業務策略的合適性及合規狀況，及識別對公司及其持份者有重要性的可持續發展議題，從而作出合適決策，並在需要時調整相關策略。本公司自2021年起成立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ESG委員會」)。於2025年，ESG委員會由主席兼執行董事王暉先生(ESG委員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劉永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振邦先生組成。ESG委員會下設ESG工作小組，由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擔任小組組長，並由匯報範圍有關公司的管理人員出任ESG工作小組成員，以協助履行上述的工作和責任，並定期向ESG委員會和董事局匯報相關政策、措施、項目進展、目標及成效。董事局定期聽取匯報，以了解ESG和氣候事宜對公司業務模式的潛在影響和相關風險，經審視及檢討後，本公司的管理層已向董事局確認本公司的ESG和氣候政策為持續有效。

本公司一直重視與持份者溝通和互動，ESG委員會及ESG工作小組已於報告期內進行ESG持份者參與問卷調查，分別向董事、員工、供應商及顧客收集意見，以協助董事局和管理層了解當前ESG的表現。調查篩選出重要議題，並得出初步評估結果，從而確定可持續發展戰略重點，完善可持續發展管治。本公司亦期望透過持份者參與問卷調查的結果，與市場標準和期望進行對比，令公司能優化未來相關可持續發展政策，以回應持份者需求。重要性評估的結果顯示，「產品質量」、「產品安全」及「職業健康與安全」為本公司最重要的三個ESG議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另一方面，董事局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風險，確保本公司設立合適及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管理、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應對措施。經考慮過往經營經驗、行業趨向及成本分析等，各董事反映了對不同ESG議題為公司帶來風險程度的意見，經分析當中議題的優先次序，其中，「產品質量」、「產品安全」及「產品創新」的風險性最高。董事局將因應分析結果採取相應舉措，針對以上識別出的重要議題及相關風險，持續提升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並在本ESG報告作出披露。

董事局深知設定ESG及氣候績效目標對企業可持續增長與履行企業責任之關鍵性。作為同時涉足製造業及服務業的企業，日常生產與運營過程無可避免地涉及能源與水資源消耗，並伴隨排放與廢棄物產生。公司已制定清晰且可衡量的績效目標，就碳排放訂立短期目標：於2030年前將範圍一及範圍二排放較2022年水平降低28%，以配合《巴黎協定》之目標，並為中國政府於2060年前實現碳中和的承諾作出貢獻，同時持續提升ESG表現、減輕環境足跡，並促進資源的可持續管理。鑑於全球對可持續發展的關注與日俱增，董事局已將ESG及氣候相關考量納入公司的長期策略規劃，在面對市場環境變化、監管要求趨嚴及行業競爭加劇等挑戰時，堅守可持續承諾。董事局將持續領導ESG委員會及ESG工作小組，處理重要的ESG議題，確保本公司的可持續策略與行業最佳實踐及持份者期望保持一致。

本公司ESG及氣候相關披露工作的核心在於制定並落實可衡量之目標以推動營運表現。本公司緊密監測及管理與環境影響相關之關鍵績效指標，包括溫室氣體總排放、廢棄物產生量，以及能源與用水效率。為達成上述目標，公司建立配套管理制度，採納行業領先的環保措施，並運用創新技術以提升效率及減少浪費。公司參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及其最新氣候相關披露要求所載之「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框架，定期開展績效評估與進度匯報，以衡量ESG及氣候目標之進展並持續改進。同時，公司致力完善員工能力建設，確保具備應對複雜ESG及氣候挑戰之專業能力。透過上述努力，本公司致力強化企業可持續發展韌性，為持份者創造長遠價值，並為環境與社會帶來正面影響。

2. 企業及報告基本信息

2.1 主要業務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塑膠產品、半導體產品、電子類產品和電源產品的研發、設計、專業化生產、銷售、服務等科技業務，以及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商業物業經營業務，主營地點位於中國內地和香港。

本公司聚焦先進製造業及現代服務業雙主業，發揮國內外兩個市場、兩種資源的協同優勢，深化改革創新，推動高品質發展。科技工業業務為本公司營業收入的主要基石，也是本公司利潤和經營現金流的主要來源。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資產經營，亦為公司帶來租金和管理費收入，本公司會繼續物色和落實發展新業務的機會，以優化產業鏈，減少業務運營風險，為股東創造價值。

2.2 關於本報告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披露了本公司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

本報告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載列的強制披露規定及「不遵守就解釋」條文要求所編製。本報告有關氣候相關披露部分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 S2《氣候相關披露》和香港聯交所發布的新氣候披露要求進行調整和準備。

本公司企業管治慣例的資料已載於本公司2025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

2.3 匯報範圍

除另有說明外，本報告按重要性原則界定匯報範圍，考慮核心業務、主要收入來源及業務與環境及社會的關係，本報告披露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氣候相關表現、政策及管理舉措涵蓋本公司於中國內地的主要科技工業企業，包括：志源塑膠製品(惠州)有限公司(「惠州志源」)、康惠(惠州)半導體有限公司(「康惠半導體」)、東莞康源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康源」)，及惠州志順電子實業有限公司(「惠州志順」)，主要業務分別為製造和銷售塑膠產品、半導體產品、電子類產品和電源產品(以下簡稱「主要工業企業」)，各主要工業企業的營業收入和利潤佔其所屬業務的重大部份。此外，本報告亦涵蓋本公司一間於中國內地的間接附屬公司，深圳市航天高科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高科物業」)，負責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物業管理，各公司統稱「主要營運企業」。

2.4 匯報原則

本報告遵照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應用以下原則：

重要性：為識別及評估對業務有關人士有影響的重大事宜，本公司透過多項與業務有關人士的溝通活動，進行實質性評估，以釐定對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有重大影響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量化：量化原則適用於本報告的所有資料，績效指標有明確定義，並清楚註明量度單位。

平衡：本報告的資料源於本公司內部統計及內部溝通文件，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及誤導性陳述，並對內容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負責。

一致性：本公司遵循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的規定進行匯報。如有任何可能影響與過往報告作比較的變更，將於報告相應內容加入註解。

除另有說明外，本報告內2024年和2025年的數據採用同一方法計算，具有持續性及可比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 利益相關方溝通及實質性議題評估

持份者的參與有助本公司審視潛在可持續發展風險及機遇，對本公司策略發展有重要影響。因此本公司致力通過各種建設性的溝通方式採納持份者（包括股東、員工、供應商和客戶）的意見及保障彼等權益，並且定期檢視，以確定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方向及與其保持密切的關係。

報告期間，為更清楚地識別對本公司、各主要營運企業，及各持份者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我們進行了持份者溝通活動及實質性評估，其中管理層、內部及外部持份者均參與了問卷調查。評估過程參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並按以下步驟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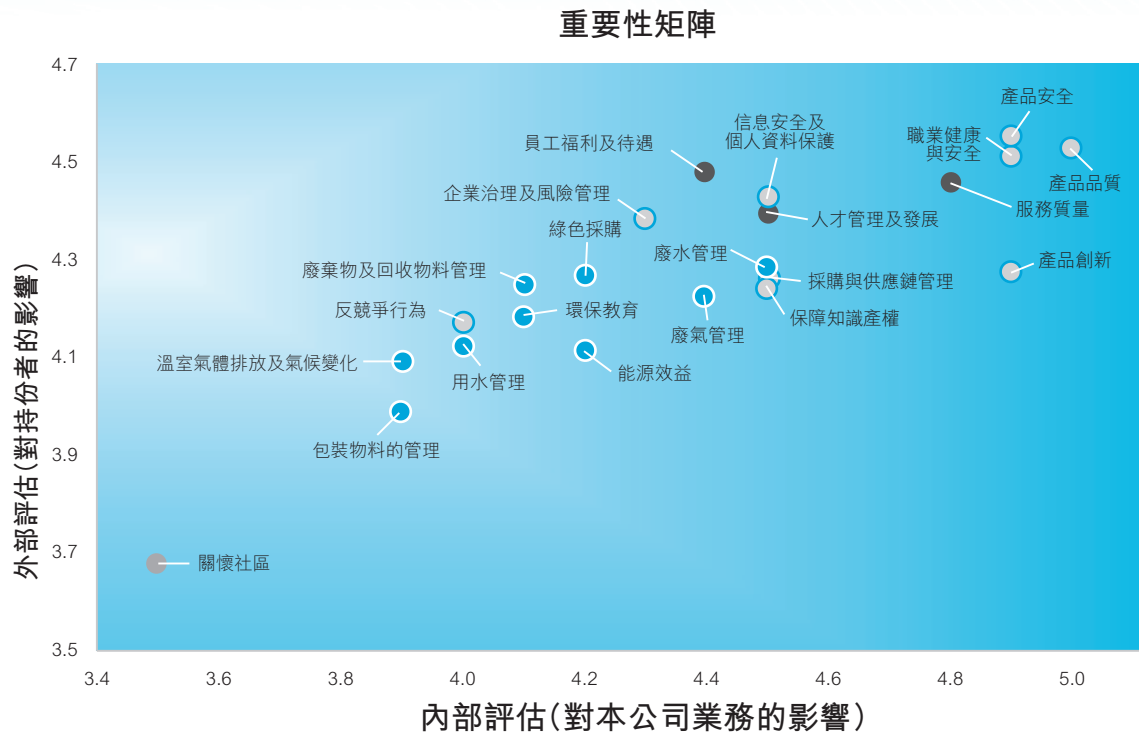
第一步 識別重要議題	綜合本公司發展戰略、行業發展趨勢、資本市場要求及監管等因素，本公司及ESG委員會先進行內部評估，識別了22個可持續發展重要議題，涵蓋環境、僱傭及勞工慣例、營運慣例及社區投資等四大範疇。
第二步 收集持份者意見	就已識別的重要議題，通過問卷調查收集公司內部及外部持份者反饋的意見並評估各相關議題的重要性。
第三步 釐定重要議題	每項議題的重要性由其對持份者的重要程度及本公司對該議題的影響兩項因素決定，並參照評估結果繪製重要性矩陣。
第四步 確認評估結果	ESG工作小組將評估結果匯報給ESG委員會後，由ESG委員會提呈董事局審定後，最終確定重要性評估結果，並落實跟進。

通過分析問卷的調查結果，本公司及主要營運企業在22項相關議題中，按不同範疇排列如下：

環境保護	僱傭及勞工常規	營運慣例	社區投資
1. 溫室氣體排放及氣候變化	10. 員工福利及待遇	13. 採購與供應鏈管理	22. 關懷社區
2. 廢氣管理	11. 職業健康與安全	14. 產品質量	
3. 廢水管理	12. 人才管理及發展	15. 產品安全	
4. 廢棄物及回收物料管理		16. 產品創新	
5. 包裝物料的管理		17. 服務質量	
6. 能源效益		18. 信息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	
7. 用水管理		19. 企業治理及風險管理	
8. 環保教育		20. 保障知識產權	
9. 綠色採購		21. 反競爭行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根據上述的評估流程，考慮各議題對本公司業務的重要性及持份者的重要性，得出實質性議題分析結果，如下圖重要性矩陣所示(由0至5描述，5為最高分，即最重要)：



就評估所識別出的實質性議題，本公司及各主要營運企業已採取相應舉措，行動詳列於本報告後續章節。本公司將繼續檢視及制定相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策略及目標，制定適當的應對措施及控制程序。同時，本公司亦持續加強與持份者溝通，優化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披露，以期日後持續改善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提升本公司的價值和競爭力。

4. 環境

4.1 排放物及污染防治

本公司各主要營運企業為強化環境表現，依據不同行業特性及適用標準與規範建立並執行管理制度，包括能源管理制度、污染物排放與廢棄物管理控制程序、危險化學品安全管理制度等，並嚴格遵守中國內地關於廢物收集、污染物及噪音排放等相關法律規定，由各企業管理層負責制度訂立與落實。為確保廢氣、廢料及廢水處置符合所在地生態環保主管部門要求，我們持續優化處理方式。所有廢氣在經過水濾和吸附過濾後，達到排放標準才會排放。產生的廢物按照不同標誌的垃圾桶進行分類後統一處理，而生活垃圾則交由環境衛生管理部門負責處理。此外，各主要營運企業通過地方環保局的專用網頁申報有害廢棄物，並委託持有危險廢物回收許可證的公司進行回收，而一般廢棄物則交由具資質的再生資源回收機構處理。廢水透過處理系統中的回用設施循環再利用，以提升回用率並降低排放量。同時，各主要營運企業聘請合資格第三方機構定期檢測噪音、廢氣及廢水之排放水平是否達標，並對各類工業危險廢物規範化收集、貯存與移交，務求減量、合規與風險可控，降低對環境與社區的影響。

本公司高度重視排放物的合規管理與妥善處置，並嚴格遵守環境保護相關法律規定。主要工業企業主要從事塑膠產品、半導體產品、電子類產品的生產與銷售，日常營運需消耗電力、水資源及多類物料，並相應產生污染物、廢棄物與噪音；高科物業則為深圳航天科技廣場提供物業管理服務，其主要排放包括廢氣、生活垃圾及其他廢棄物。鑒於嚴重違反環保法規，可能面臨監管部門的整改要求、罰款甚至強制停產停業，進而影響生產進度並對整體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公司將排放物與廢棄物管理列為營運重點，透過制度化、流程化與外部監測相結合的方式，持續強化合規與風險防控，維護企業穩健及可持續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各主要營運企業必須遵守與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體和土壤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產生相關的法律和規定，並制定相應的管理措施。其中包括以下法規：《大氣污染防治法》，旨在保護和改善環境、防治大氣污染以及保障公眾健康；《節約能源法》，推動全社會節能，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並改善環境，以促進經濟與社會的全面協調與可持續發展；《清潔生產促進法》，通過提高資源利用效率，減少污染物的產生，保障公眾健康，推動經濟與社會的可持續發展；《環境保護稅法》，以減少污染物排放為目的，向直接排放環境污染物的企業單位及其他生產經營者徵收環境保護稅；《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旨在防治固體廢物污染，保護生態環境及保障公眾健康，推進生態文明建設，實現經濟與社會的可持續發展；《國家危險廢棄物名錄》，用於判定危險廢棄物與其他物質混合後的固體廢物屬性及其利用處置後的性質；《環境雜訊污染防治法》，旨在防治環境噪聲污染，改善生活環境，保障公眾健康，促進經濟與社會發展。此外，各主要營運企業還承諾嚴格遵守公司所在地與環境保護相關的區域性法規。

本公司各主要營運企業對排放源進行識別，並每月收集和統計排放數據，制定相應的管理方案及減排計劃，如更新版的《2025年溫室氣體排放清單及減排計劃》、《2025年年度能源管理方案》以及《2025年危險廢物管理計劃》。部分企業還設定了具體目標，例如將溫室氣體排放量比上一年降低3%、減少3%用電量，以及回收原計劃送往堆填區的廢棄物的10%等。本公司的主要工業企業在生產過程中排放的主要廢氣包括氮氧化物、氯化氫及顆粒物。部分企業委託第三方進行排放測量。整體而言，2025年的排放量相比2024年增加，主要原因是部份企業訂單量增加，全年生產量及產值也有所提升。儘管如此，在各項減排措施的實施下，排放量密度仍持續改善。

在廢棄物管理方面，無害廢棄物的產生量相比2024年減少，而有害廢棄物的產生量則有所增加。其中，由於東莞康源於年內的生產量增加以及產品要求提高，導致專用化學藥劑使用量增加，而部份專用化學藥劑需作為危險廢棄物進行處置，使整體廢棄物排放量增加。其次，惠州志源的廢氣處理設備的維護保養頻率提高，以及舊廢氣處理設備的拆除，導致活性碳等廢棄物的增加。為持續改進有害廢棄物管理工作，東莞康源廠區在年內定期評估減量措施的成效，並加強對關鍵設備的維護，確保菲林渣脫水裝置長期穩定運行。同時，通過優化生產工藝和提升設備效能，大幅降低菲林渣的產生量，從而控制有害廢棄物的排放，將有害廢棄物的排放密度維持在去年相若水平。

各主要營運企業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源於外購電力和燃料燃燒。為履行企業在環境保護責任減少排放，公司持續推行各項減排和節能措施。於本報告年度，東莞康源購入新能源商務車，並計劃逐步取代現有使用化石燃料的車輛，以增加使用低碳能源的資產比例，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雖然年內能源消耗量有所上升，但由於全年生產量及產值同步提升，能源消耗密度大致保持穩定，部分能源消耗密度指標亦有所下降，從而有效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本年度報告期內各主要營運企業的廢棄物、污染物及噪音排放大致符合相關法律標準，並未發生重大違反環境保護法律的規定，也未有作出對環境造成重大負面影響的事故。

於2025年，各主要營運企業的排放物關鍵績效指標大致如下：

排放物	2024年排放量	2025年排放量	單位
硫氧化物	13.39	14.72	公斤
密度	0.0049	0.0052	公斤/百萬元人民幣產值
氮氧化物	576.40	607.63	公斤
密度	0.21	0.21	公斤/百萬元人民幣產值
氯化氫	2,756.48	2,911.33	公斤
密度	1.01	1.02	公斤/百萬元人民幣產值
顆粒物	5,526.19	5,607.26	公斤
密度	2.03	1.96	公斤/百萬元人民幣產值

溫室氣體	2024年排放量	2025年排放量	單位
直接(範圍1)	729.13	807.45	噸二氧化碳當量
能源間接(範圍2)	95,764.46	99,298.88	噸二氧化碳當量
密度	35.47	35.04	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元人民幣產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有害廢棄物	2024年排放量	2025年排放量	單位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	4,057.35	4,356.52	噸
密度	1.49	1.52	噸／百萬元人民幣產值

無害廢棄物	2024年排放量	2025年排放量	單位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	3,234.33	3,077.03	噸
密度	1.19	1.08	噸／百萬元人民幣產值

本公司將致力於未來持續減少各類排放物的排放，並在每年的ESG報告中披露廢氣排放量、溫室氣體排放量及廢棄物產生量等關鍵績效指標，以展現我們在落實該政策方針和承諾方面所取得的成效。

4.2 資源消耗

本公司深切認識到各主要營運企業之業務運作依賴天然資源(包括水資源及各類物料)，而相關資源存量有限且部分不可再生。為在企業發展與環境保護之間取得平衡，公司持續調整營運策略並推動綠色營運模式，以有效降低資源消耗與環境足跡。本公司積極推動各主要營運企業制定能源管理計劃與年度節能目標，在業務增長的同時減少對自然資源的依賴及對環境之不利影響。為實現減排與提效，燃料、能源、水資源及其他原材料均採取優化措施，並在條件許可時優先採用可再生能源及提升物料重複使用。例如，部分企業設定年度目標，將全年用電或用水總量較上一年降低3%。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持續推動全面導入辦公室自動化系統，員工依權限使用內部行文、文件收發、資訊發布及制度查閱等功能，不僅縮短文件流轉時間，亦有效減少紙張用量。同時，公司鼓勵員工減少自然資源的消耗並採取節能措施，透過培訓與宣導提升員工的能源使用效率，要求各附屬公司嚴格遵守環境保護法規，在生產與經營過程中符合相關要求；各主要營運企業亦強化節能與環保意識教育，實施用水與用電之目標管理。部分企業並已採用雨水收集系統，將雨水用於清潔與園林綠化，以最大限度降低對淡水資源的需求。

此外，本公司已大規模以LED節能燈替換傳統照明，並定期淘汰落後工藝及高耗能設備，循序降低能源消耗與能耗強度。高科物業於年內續簽《航天科技廣場用電優化及供配電設備維護合同》，持續推進用電優化與設備維護，並採取按需供電與負荷管理等措施；同時就每月總用電情況進行統計與分析，對異常情況及時研判與處置。在公共區域，自動開關及智慧照明系統已廣泛應用，並依室外氣候條件動態調整室內溫度設定，以減少不必要之能源消耗及環境影響。於物料管理方面，公司著重提升物料使用效率與回收率，盡量減少一次性用品的使用，並廣泛採用可重複使用之包裝材料，以降低浪費並推動循環利用。

本公司致力於探索並實施有效的綠色營運模式，努力降低對自然資源的使用，減少環境污染，朝著實現可持續發展的目標不斷邁進。

於2025年，各主要營運企業的資源使用關鍵績效指標大致如下：

能源種類	2024年耗量	2025年耗量	單位
不可再生燃料(直接)			
液化石油氣	33.5	0	千個千瓦時
密度	0.01	0	千個千瓦時/百萬元 人民幣產值
天然氣	1,648.1	1,744.1	千個千瓦時
密度	0.61	0.61	千個千瓦時/百萬元 人民幣產值
環保燃油	0	0	千個千瓦時
密度	0	0	千個千瓦時/百萬元 人民幣產值
汽油	529.0	431.6	千個千瓦時
密度	0.19	0.15	千個千瓦時/百萬元 人民幣產值
柴油	190.28	217.60	千個千瓦時
密度	0.07	0.08	千個千瓦時/百萬元 人民幣產值
購買能源(間接)			
電	159,725.4	165,353.1	千個千瓦時
密度	58.71	57.87	千個千瓦時/百萬元 人民幣產值
耗能密度	59.59	58.71	千個千瓦時/百萬元 人民幣產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耗水	2024年耗量	2025年耗量	單位
總耗水量	1,254,746	1,351,336	噸
密度	461.17	472.97	噸/百萬元人民幣產值

包裝物料	2024年耗量	2025年耗量	單位
所用包裝物料總量	4,745.3	4,757.3	噸
密度	1.74	1.67	噸/百萬元人民幣產值

4.3 環境與天然資源管理制度措施

本公司及各主要工業企業一貫以保護自然環境與推動可持續發展為宗旨，並在所有業務活動中恪守尊重及保護生物多樣性的承諾，將生物多樣性考量納入日常管理與營運流程，著重減少運作對自然資源與生態系統的壓力，持續提升相關管理效能。在生產與營運全過程中，企業實施嚴格監管，按需要開展環境與社會影響評估，識別敏感區域與潛在影響，並據此制定及落實針對性的保護與減緩措施，盡力降低對周邊土地及動植物棲息地的干擾與破壞。本公司深切認識到生物多樣性保護及棲息地修復的重要性，並致力在各環節將對自然生態系統及生物多樣性的影響降至最低，以維護生態平衡並支持長期可持續發展。

各主要營運企業的日常業務對環境帶來不同程度的影響。工業企業主要產生的廢氣包括硫氧化物、氮氧化物、氯化氫及顆粒物，同時排放溫室氣體如二氧化碳，也會產生廢水和固體廢棄物；而高科物業的業務對環境的影響則主要體現在廢氣和溫室氣體的排放、生活垃圾和廢棄物的產生，以及電力、水資源與各種物料的消耗。為了應對業務運營對環境及生物多樣性的影響，各主要營運企業已全面評估業務活動帶來的相關影響，並識別出相應的環境因素。通過科學分析方法，對這些環境影響進行優先級排序，確定需要重點關注的重大環境因素。針對這些因素，企業採取了一系列措施，例如優化製造技術、遵守相關法規（包括實施政府部門對廢水排放量及酸鹼度的全天候監測要求）、減少污染排放、推動資源循環利用、建立應急管理計劃，以及制定具體的減排目標等，確保環境影響得到有效控制。同時，部分企業還在內部開展環保意識活動，例如舉辦專題講座，並為新員工提供針對性的環境保護培訓，以提升員工的環保意識和責任感。主要營運企業每年都會進行內部環境保護評估，以檢查和確保各項環保措施的有效執行。為了最大限度地降低公司運營對環境和自然資源的影響，各主要營運企業已獲得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並定期邀請第三方機構進行審核。通過這種結構化的管理與持續改進流程，企業能有效監控環境影響，將其控制在合理範圍內，同時不斷推動環境績效的提升。

4.4 氣候相關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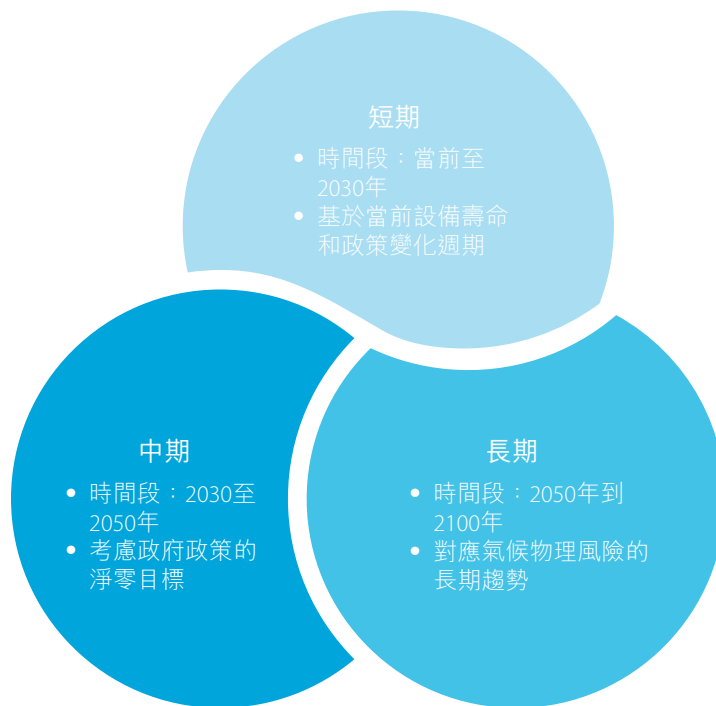
4.4.1 策略

本公司認為氣候變化屬於關鍵議題，可能導致對業務運營、價值鏈、戰略決策和財務績效產生短期、中期和長期影響。為應對相關挑戰，公司致力於在不同時間範圍進行情景分析，識別和評估與氣候相關的物理風險，以監測和評估對本公司的潛在影響，制定和應用具體的緩解和適應措施和戰略，以減少對本公司的負面影響。本公司根據兩種情景和三種時間範圍開展了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以確定及識別物理風險和轉型風險。物理風險包括立即性和長期性風險，這些風險可在極端天氣和氣候變化下分別立即和長期影響本公司運營；轉型風險則包括因為實施嚴格的氣候法規和法律而帶來的監管、技術、市場和聲譽風險。本公司在三個時間範圍可能遇到的氣候相關機遇主要包括資源效率、能源資源、產品和服務、市場和應變能力。

有關機遇策略、計劃及執行細節方面，現階段被評估為本公司的商業敏感信息。因此，商業敏感寬免將於本報告採用。本公司會積極探討、識別及披露氣候變化所帶來的長期機遇及其可能性。

4.4.1.1 情景分析時間範圍

本公司根據行業本質和本公司的氣候目標，選擇時間範圍，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設定目標和戰略決策，確保時間範圍符合我們全面的氣候適應措施和方向。而時間範圍均與《巴黎協議》的溫室氣體目標的目標年份一致，時間範圍的定義如下：



4.4.1.2 氣候情景

本公司已採用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第六次評估報告(AR6)之〈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SP)〉情景及國際能源署(IEA)《全球能源與氣候模型(GEC Model)》，分別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用以評估本公司在不同情景下所面臨的物理風險與轉型風險，並分析氣候變化對本公司的氣候韌性影響。透過情景分析，本公司得以評估企業在不同氣候演變路徑下的氣候適應能力與營運穩定性、了解氣候變化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可能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營運模式及價值鏈所帶來的潛在影響、識別本公司在氣候變化議題上的脆弱點與缺口，以及制定並優化風險緩解策略與氣候適應措施，以強化業務模式與價值鏈的整體韌性。透過系統性的方法，本公司可更全面掌握氣候變化對自身的潛在衝擊，並採取前瞻性行動以提升營運的長期可靠性與可持續發展能力。

情景分析原則

為更精準評估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及轉型風險，本公司採用多情景分析框架，對公司主要運營區域在全球溫升1.5°C及3°C情境下的潛在風險進行前瞻性評估，時間跨度涵蓋短期(2030年)、中期(2050年)及長期(2100年)。

在物理風險評估方面，選取了具代表性的IPCC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SPs)情景：

- SSP1-2.6：代表積極減排、與《巴黎協定》1.5°C溫控目標高度一致的可持續發展路徑；
- SSP3-7.0：代表區域競爭加劇、溫室氣體高排放的情景，對應較高溫升(接近3°C或以上)下的嚴重物理風險。

在轉型風險評估方面，主要參考國際能源署(IEA)《全球能源與氣候展望》(Global Energy and Climate Outlook)中的兩個核心情景：

- 1.5°C淨零排放情景(Net Zero Emissions by 2050 Scenario, NZE)：闡述全球於2050年實現淨零排放的可能路徑及對能源、金融、產業的深遠影響，與本公司氣候過渡計劃及減碳目標高度契合；
- 3°C現有政策情景(Stated Policies Scenario, STEPS)：反映當前已實施及已宣布政策的真實執行結果，用以檢視在本公司現有政策環境與業務條件下，轉型風險的潛在暴露程度。

上述情景的選擇，確保了風險評估結果與本公司的業務規劃、戰略方向、氣候過渡計劃及已訂立的中長期減碳目標保持高度一致，為後續制定具針對性的氣候適應與減緩策略提供科學且穩健的分析基礎。

	低排放情景	高排放情景
情景定義	具有雄心的氣候行動使全球變暖被限制在1.5°C或遠低於2°C。在2050年達到碳中和(淨零排放)	全球氣候政策幾近停滯，經濟高度依賴化石燃料，清潔技術發展嚴重落後，溫室氣體排放持續高企，本世紀末升溫超過3°C
選擇理由	<p>到2050年實現溫室氣體淨零排放，到2100年將氣溫升幅控制在比工業化前水準高1.5°C以內</p> <p>選擇此情景以評估為了實現《巴黎協定》1.5°C或遠低於2°C目標而進行的具有雄心的氣候行動的影響，在該情景下，本公司將更加關注轉型風險。</p>	<p>到2050年維持溫室氣體排放水平穩定，到2100年降低排放水平，並將溫度升幅超過3°C</p> <p>作為最壞情況壓力測試，用以評估國際合作崩解、轉型停滯時，極端物理風險對資產組合、供應鏈及營運據點的最大衝擊，確保本公司在最嚴峻條件下仍具備韌性。</p>
情景敘述	全世界意識到氣候變化的嚴峻性，各國加大氣候行動力度，立即使用嚴厲的政策措施減少排放，以期將本世紀末全球變暖控制在1.5°C或遠低於2°C。技術進步和意識提升促進低碳、低能耗轉型，同時市場也轉向更加氣候友好的生產和消費。公民社會和消費者對企業氣候行動的壓力也在增加。	國際氣候協定失效，各國重啟煤炭與油氣開採，碳定價與減排政策被廢除。技術創新偏離低碳路徑，人口與資源需求激增。極端天氣、海平面上升與生態崩潰頻發，對本公司亞太營運基地與投資組合構成重大物理風險。

	低排放情景	高排放情景
主要參考	<p>IPCC SSP1-2.6：全球採取強有力的氣候政策和技術創新，以清潔能源為主，實現1.5°C或遠低於2°C的溫控目標。</p> <p>IEA NZE：能源系統快速脫碳，依賴可再生能源、電氣化和技術突破，並需強有力的國際政策支持。全球在2050年實現碳中和。</p>	<p>IPCC SSP3-7.0：氣候政策幾近停滯。經濟高度依賴化石燃料，溫室氣體排放持續高企，本世紀末升溫超過3°C。極端氣候、海平面上升與生態系統崩潰風險極高。</p> <p>IEA STEPS：引入新的氣候政策，排放水平在2050年維持或略有下降，但遠未達淨零目標。全球變暖趨向3°C或更高，物理風險加劇。</p>

4.4.1.3 風險識別

本公司依據香港聯交所匯報框架和廣泛的同業調研，定期按照詳細的風險類型開展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評估，在此基礎上，結合本公司業務狀況、發展戰略以及內外部利益相關方關注點，分析了每個風險類型與短期、中期和長期影響。

氣候相關風險分為兩大類：與低碳經濟轉型相關的風險及與氣候變化下物理影響的相關風險，如下所示：

轉型風險	物理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策與監管 技術 市場 聲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立即性 長期性

風險類型	風險推動因素	情景	時間範圍內的風險程度			潛在財務影響	已經或計劃採取的減緩或適應措施
			短期	中期	長期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政策與監管	執行碳稅／交易	1.5°C淨零排放情景	小	中	由於碳價格定價，整體營運及合規成本上升，資產估值調整，導致稅務負擔上升及投資回報率下降 由於與氣候相關的披露，合規成本增加	已購買電動車，並計劃逐步添置以取代柴油車，減少非再生能源使用 嚴格遵守與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體和土壤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產生相關的法律和規定，並已制定相應的管理方案及減排計劃，如《2025年溫室氣體排放清單及減排計劃》、《2025年年度能源管理方案》以及《2025年危險廢物管理計劃》 對營運、供應鏈及地理位置進行全面氣候風險與脆弱性評估、投資研發可持續技術，滿足報告框架要求，避免因罰款導致成本增加	
		3°C既定政策情景	非常小	非常小			
技術	可再生能源在能源供應結構中的比例更高	1.5°C淨零排放情景	小	中	隨著更多可再生能源併網，能源價格可能出現波動，加上綠色電力溢價或合約鎖定成本，企業能源採購成本或短期上升	採取一系列節能措施，包括在燃料、能源、水資源及其他原材料的使用上進行優化。在條件允許的情況下，盡可能採用可再生能源並重複利用物料，增加公司自身使用再生能源之能力，以減少因市場能源價格波動而造成的成本壓力	
		3°C既定政策情景	非常小	非常小			
	終端能源耗用電氣化	1.5°C淨零排放情景	中	中	電氣化後，企業能源成本將更直接受電價變動影響，若電價上升，可能推高營運成本	已大規模將照明系統更換為LED節能燈，並定期淘汰落後工藝和高耗能設備，以逐步降低能源消耗。同時，高科物業於年內續簽了《航天科技廣場用電優化及供配電設備維護合同》，持續推進用電優化，希望進一步降低能耗及減低營運成本	
		3°C既定政策情景	非常小	非常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類型	風險推動因素	情景	時間範圍內的風險程度			潛在財務影響	已經或計劃採取的減緩或適應措施
			短期	中期	長期		
	更高的能源效率	1.5°C淨零排放情景	中	中	由於技術過時，整體生命周期成本與營運成本上升	<p>採用高需求用電代替傳統大量用電的供電方式，並對每月的總用電情況進行統計和分析</p> <p>在公共區域，廣泛採用自動開關設備和照明系統，並根據室外溫度調整室內溫度，以減少不必要的資源消耗和對環境的影響</p> <p>鼓勵員工減少自然資源的消耗並採取節能措施，通過培訓和宣傳活動提升員工的能源使用效率</p>	
		3°C既定政策情景	非常小	非常小			
市場	選擇較低人均能源消耗行為	1.5°C淨零排放情景	非常小	中	由於商業模式與低碳經濟不符而導致商品及服務需求減少	<p>進行市場研究及審查相關市場報告，以了解與氣候相關的市場趨勢，包括消費者偏好及法規變化，並與投資者及客戶定期溝通氣候行動，提升品牌吸引力，有效降低客戶流失</p> <p>建立完善的供應商管理控制程序，涵蓋供應商的資質認定、年度考評及定期監察機制，確保合作夥伴符合企業的可持續發展標準</p> <p>設有綠色採購制度，提升綠色產品在企業採購中的比例，優先考慮在環保範疇有卓越表現的供應商，例如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獲得環保機構頒發相關獎項及獲得政府部門認可的環保示範機構等</p>	
		3°C既定政策情景	非常小	非常小			

風險類型	風險推動因素	情景	時間範圍內的風險程度			潛在財務影響	已經或計劃採取的減緩或適應措施
			短期	中期	長期		
氣候相關實體風險							
立即性及長期性	極端天氣事件的嚴重程度增加	SSP 1-2.6	非常小	非常小	非常小	員工受傷風險增加，導致勞動成本上升或減低生產力 資產損壞、營運中斷及保險費用上升，導致直接經濟損失	開展全面的氣候風險評估工作，並制定了具體的行動計劃： 自 2021 年起，本公司主要工業企業制定了《自然災害事故應急預案》、《突發環境事件應急預案》以及《應急準備和響應控制程序》等政策，並定期檢查相關措施的執行情況，應對惡劣天氣和突發事件的挑戰 本公司主要營運企業採取一系列措施，例如定期檢查應急物資和設備、加強建築物結構穩固性、評估戶外工作環境的安全性、提供專業的應對培訓、配置防汛沙袋，以及在停車場設置防洪閘板等
		SSP 3-7.0	非常小	非常小	小		

4.4.1.4 對氣候變化的韌性

本公司已透過上述情景分析識別氣候相關風險，並以問卷方式評估其潛在影響幅度及時間範圍，以採取及計劃適當的減緩或適應措施應對。問卷回覆結果的差異或反映受訪者在氣候認知及專業判斷上的不同。為此，本公司將持續加強管理層與員工的氣候意識與能力建設。鑑於本報告年度內未識別出任何重大氣候風險，本公司將依循重要性原則，暫不就非重大氣候風險進行詳盡分析。本公司將持續密切監察氣候對公司企業及工業營運的潛在影響，如出現重大風險，將按監管要求及時披露。

4.4.1.5 限制及未來改進

本公司於2025年度參照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及IFRS S2《氣候相關披露》，並綜合國際氣候監管動向(包括中國「30-60」碳達峰與碳中和目標)、行業實務、及現行科學研究，建立了氣候披露框架。情景分析具有內在限制，難以全面涵蓋所有潛在之氣候風險與機遇，其結果亦受數據品質、假設穩健性及技術條件所影響。本公司將持續關注新興風險、優化分析方法，並歡迎持份者提供意見，以提升未來披露的準確性與可靠性。

由於本公司目前處於氣候相關披露的初階階段，本報告尚未就短期、中期及長期的財務影響進行量化評估。展望未來，本公司將強化情景分析能力，循序導入量化模型以評估財務影響的潛在規模與發生機率；同時評估財務韌性，並就識別出的關鍵影響制定針對性應對策略。在此基礎上，本公司將制定全面的氣候轉型計劃，以提升氣候適應與韌性，支持可持續業務發展。

4.4.1.6 氣候機遇

在挑戰之中，本公司積極識別氣候變化所帶來的長期機遇。隨著全球低碳轉型加速及投資者對可持續投資的需求上升，與淨零路徑一致、具氣候韌性的資產配置正不斷擴大。本公司正緊密關注可再生能源、清潔技術、綠色融資工具，以及環境表現領先之企業的投資價值。氣候考量已納入本公司的投資決策框架，在受控風險偏好的前提下，捕捉兼及緩解與適應的長期機遇。

同時，客戶對氣候議題的關注持續上升，因應市場動態及客戶需求，本公司將考慮擴展產品與服務組合，例如增設綠色投資產品或ESG整合策略，以更貼合可持續投資趨勢，並在創造長期價值的同時把握氣候相關機遇。

4.4.1.7 財務影響

本公司已將情景分析結果轉化為對主要經濟變量的敏感性測試，用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對財務狀況的潛在影響。於2025年度，經全面評估後確認，氣候相關風險（包括洪水、颱風、碳稅或碳定價機制上升等）尚未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構成重大當前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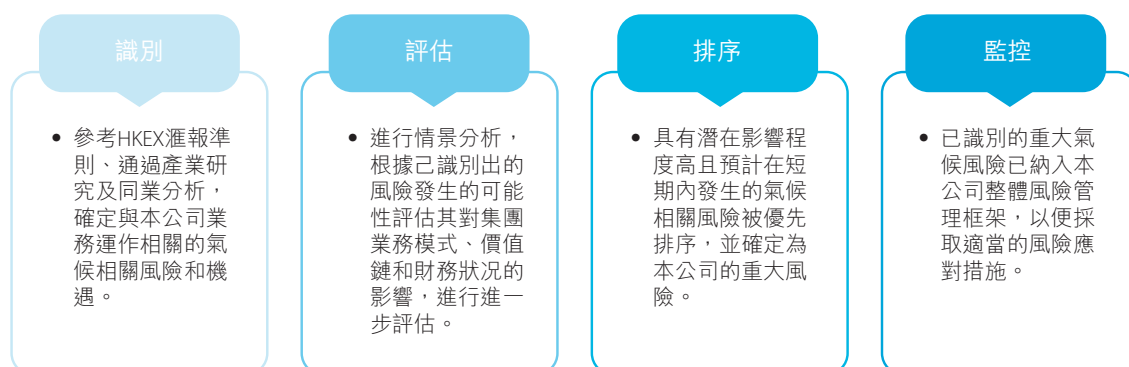
對於當前財務影響，各主要營運企業於本報告年間因極端天氣而產生的開支約為人民幣767,000元，當中包括企業空調末端設備清洗維護及更換服務費用。此外，本公司沒有違反氣候相關法律法規而導致重大的罰款。在融資方面，本公司亦沒有發行綠色債券以籌集資金進行氣候項目投資。資產比例方面，使用化石燃料的資產包括柴油發電機、食堂灶台、及使用化石燃料之車輛，資產價值約為人民幣4,122,000元，約佔總能源設備資產約95.9%；其餘均為低碳能源資產。

對於預計財務影響，本公司已開展多情景分析，並初步嘗試將轉型風險與物理風險映射至財務影響。然而，受限於外部情景參數的不確定性（包括政策路徑、技術成本曲線及區域氣候投影的變動性）、內部數據精細度以及當前模型成熟度，我們認為現階段尚未具備足夠穩健的基礎，對未來財務影響作出具體的量化預測或區間估計。因此，本報告暫不披露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在中期及長期對損益、資產負債表、現金流或資本需求的預計財務影響金額。

本公司承諾保持最高標準的透明度與謹慎性，一旦具備可靠、可驗證的量化基礎，將於後續報告中適時披露相關預計財務影響。現階段，本公司仍以定性分析為主，並將氣候相關不確定性作為戰略規劃與風險管理的重要考慮因素。

4.4.2 風險管理

本公司已建立綜合風險管理框架，用以定期識別、評估、監控及管理氣候相關風險。根據該框架下，每年進行兩次氣候風險分析，並將結果提交給ESG工作小組、ESG委員會及董事局審閱。於本報告期間，本公司識別了若干對業務具潛在重大影響的氣候相關風險（包括轉型風險及物理風險）。本公司透過治理架構及跨部門協作，採取定性及定量相結合的方法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以確保風險得到有效控制並支持業務可持續發展。



4.4.3 指標及目標

本公司已就溫室氣體排放、能源消耗和水資源管理建立多項氣候指標和目標，以有效追蹤氣候相關風險的表現。本公司亦持續監控此類風險的管理進度，協助本公司符合國際氣候目標，為向低碳經濟過渡作出貢獻。

4.4.3.1 目標

本公司參照《巴黎協議》所倡議的全球溫度升幅控制在1.5°C以下的目標，並通過設定碳減排目標，推動在整個價值鏈中實現淨零排放。本公司採用碳趨勢路徑法設定碳目標，目標範圍與本報告匯報範圍一致，減排目標涵蓋的溫室氣體分別是CO₂、CH₄、N₂O等。在短期至長期規劃方面，本公司以2022年為基線年，設定2030年（短期目標年）及2050年（長期目標年）的減排目標：至2030年，將範圍1及範圍2的溫室氣體總排放密度減少28%；於2050年前，目標減排幅度為40%。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的溫室氣體總排放密度為35.04 tCO₂e/百萬元人民幣產值，進度緊貼2030年（短期目標年）之碳目標。

	單位	8 年期目標 *	2025 年進度
溫室氣體總排放密度	tCO ₂ e/百萬元人民幣產值	35.03 (減少 28%)	35.04

附註：

* 基線年 (2022 年) : 48.65 tCO₂e/百萬元人民幣產值

4.4.3.2 指標

溫室氣體排放

本公司通過量化報告年度所產生的絕對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監測脫碳策略和途徑。溫室氣體排放量包括範圍1直接排放及範圍2能源間接排放。考慮到計算範圍3的數據收集涉及價值鏈的上游及下游活動，範圍龐大，並需要持份者(如供應商及客戶)的配合，本公司認為採用合理資料寬免更為恰當。

本公司的溫室氣體排放計算是依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的要求和計算方法進行衡量，並使用活動數據、排放因子、以及全球變暖潛能值均作為核算基礎。本公司採用營運控制方法界定溫室氣體排放的營運範圍作匯報，並確保其與本報告匯報範圍一致。計算方法乃基於香港聯交所發佈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指引》、《2006年IPCC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IPCC第五次評估報告、ISO14064-1《組織層次上對溫室氣體排放和清除的量化和報告的規範及指南》、《2009中國能源統計年鑒》、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關於發佈2023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的公告》及IPCC第六次氣候變化評估報告。此外，範圍2以地域為基準方法計算；範圍1包括天然氣、柴油、及無鉛汽油的直接燃燒排放、製冷設備製冷劑的逸散排放；範圍2則包括購買電力的能源間接排放。

本公司的溫室氣體排放量詳情可參閱本報告第4.1章節。

內部碳定價

本公司正積極探索內部碳定價機制的應用，以支持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投資的財務評估，促進低碳經濟轉型。

薪酬

適當時，本公司會積極考慮於將氣候相關績效融入薪酬政策中，以激勵管理層及員工推動可持續發展目標。

行業指標

在報告年度，本公司遵照香港聯交所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進行匯報，相關行業指標(能源耗用、水資源耗用及包裝材料耗用等)均按照「不遵守就解釋」之原則予以披露，詳情可參閱本報告第4.2章節。

5.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5.1 僱傭相關員工權益及勞工準則

本公司視人力資源為企業可持續發展與營運活力的關鍵支柱，堅守「公平對待」原則，營造尊重與包容的工作環境，並推動多元文化與員工多元化發展，確保每位員工均獲尊重且維護其尊嚴。依據適用法規及營運需要，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已建立相應的人力資源政策與制度，涵蓋(包括但不限於)女性職工與未成年工的勞動保護、工時與休息安排、帶薪年假及工傷管理等，旨在以制度化方式保障員工權益與身心健康。

各主要營運企業均需要遵守關於僱傭關係的法律和規定，主要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人力資源適用法律法規清單》、《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和《女工及未成年工保護制度》，以及公司所在地與僱傭關係相關的法規。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為保護勞動者的合法權益，調整勞動關係，建立和維護適應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勞動制度，促進經濟發展和社會進步；《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為完善勞動合同制度，明確勞動合同雙方當事人的權利和義務，保護勞動者的合法權益，構建和發展和諧穩定的勞動關係；《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為保護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促進義務教育制度的實施，維護未成年人的合法權益；《女工及未成年工保護制度》為加強對女工和未成年人的保護。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提供合理薪酬、適切醫療保障及其他保險，支持員工於穩定安全的環境中工作；並確立公平、公正、透明的晉升機制。薪酬釐定以員工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為依據，並參考相關行業慣例。對於僱傭關係之終止，公司設有完善的辭退政策，嚴格依循所在地勞工法例及僱傭賠償規定，以公平合理的方式辦理，全面保障公司與員工的合法權益。

於2025年，各主要營運企業大致上符合法律的規定，並無重大違反有關僱傭關係的法律規定，也沒有出現具重大負面影響的事故。

於2025年，各主要營運企業按不同類別劃分的僱員人數如下：

分類	2024年	2025年
按性別劃分		
男性	3,321	3,354
女性	2,236	2,208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5,557	5,562
兼職	0	0
按年齡組別劃分		
18至30歲	1,954	2,014
30歲以上	3,603	3,548
按地區劃分		
中國	5,557	5,562
中國以外	0	0

各主要營運企業按不同類別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¹如下：

分類	2024年	2025年
按性別劃分		
男性	23.74%	22.07%
女性	12.61%	11.94%
按年齡組別劃分		
18至30歲	22.13%	20.98%
30歲以上	14.23%	13.03%
按地區劃分		
中國	36.35%	34.01%
中國以外	不適用	不適用

於2025年，員工總數及員工流動性與去年相若。本公司將定期檢視員工情況，分析結果，及時作出人力資源管理政策的調整。同時，按照公司業務發展方向，多方面為員工提供發展平台和職業指導，包括可跨部門崗位競聘及招聘崗位優先錄用權，以及加大激勵措施，給予員工安全感。

¹ 因應行業性質，本報告僱員流失比率計算方式是該類別僱員的離職人數／(僱員總數+離職總人數)*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僱傭合約嚴格遵守法律規定，確保僱主和員工的權利和義務。公司內禁止強迫勞工，並採取自願工作制度，維護員工人權和尊嚴。我們為員工提供一個切實的框架，採取嚴格措施和政策，禁止強制勞動，保護員工的福利。通過遵循這些原則，公司培養了尊重、公平和透明的文化，樹立了倫理就業的標準。公司對維護員工權益保持堅定，並承諾為員工營造一個宜人和公平的工作環境。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重視遵守勞工準則，在人才招聘上，所有員工在招聘、培訓、績效考核、薪酬福利及晉升等相關的決定均根據員工的資歷、經驗、技能、潛力和工作表現作出。本公司絕不容許任何形式的偏見、歧視及不公平待遇。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奉行公開招聘、平等競爭、擇優錄用的原則，秉持機會均等，並嚴禁任何形式的歧視。全體員工不論性別、年齡、地域、婚育狀況、家庭崗位、種族、民族、宗教信仰、文化背景、教育程度、工作經驗、技能特長、身體狀況等，均受到重視、尊重及公平對待，並擁有平等的機會。人力資源部在招聘過程中須嚴格核驗應聘者之身份證件與相片，並要求填報入職登記表，必要時進一步核實資料；如發現違規情況，將即時按程序處理。同時，本公司堅決杜絕童工並致力根除相關風險，明確規定不聘用未滿16歲的童工，並盡力確保不會誤聘童工，同時不會支持其他公司或社會團體僱用童工的行為。目前，本公司員工年齡均為18歲以上。

於2025年，各主要營運企業大致符合法律規定，並無重大違反有關保護勞工的法律規定，亦未出現具重大負面影響的事故或發生重大勞資糾紛。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各主要營運企業合共聘用員工5,562名(2024年12月31日：5,557名)。

5.2 員工健康與安全

本公司將職業健康與安全置於首要位置，致力為員工提供健康、安全與舒適的工作環境。透過完善的安全管理機制，本公司系統性識別、評估並消除或控制潛在危害，確保員工在履職期間的健康與安全獲得有效保障。為此，我們持續優化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秉持「預防為主、風險為本、持續改進」的原則，建立明確的安全操作程序與作業方法，確保各類風險得到妥善評估與管理。同時，我們重視安全績效管理，定期監測、評估及檢討安全措施之有效性，並按評估結果及時修訂與完善相關制度與管控要求，以持續提升整體安全表現。

各主要營運企業已建立完整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包括對危險源進行評價、處理和管理的方法、制定各項安全操作規程和方法，以及相應的安全績效管理方法。此外，個別工業企業亦實施 SA8000(社會責任標準)的管理體系及取得 ISO45001：2018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認證證書。為了確保這些方法的有效實施，各主要營運企業成立了安全生產管理委員會，定期進行監督和檢查，每月統計人員傷亡、輕傷事故、重大火災事故、安全隱患排查治理率，每年統計特種作業持證上崗率、職業病例；人力資源部每月統計員工安全三級教育培訓合格率。此外，個別工業企業要求每年評估一次危險源，定期培訓所有安全操作規程，進行緊急預案的管理和演練，並評估和考核安全績效。個別工業企業亦設立《設備、設施安全管理制度》，嚴格執行交接班程序，並根據設備的技術狀況和技術標準安排指定人員進行定期維修，以每年通過第三方機構進行年度職業健康安全體系審核，提升公司職業健康安全管理水平。我們致力於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確保員工能夠在安全的條件下履行工作職責。各主要營運企業會為有需要員工提供職業衛生防護設施(包括防塵、防毒、防電離輻射、防生物危害等設備)以防止發生職業危害事故，並提供年度身體檢查；而新入職員工則會進行入職前培訓，並在考核通過後才獲得取錄。

各主要營運企業均需要遵守關於僱傭健康和職業安全的法律和規定，主要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以及各主要營運企業所在地與僱傭健康和職業安全相關的法規等。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為保護勞動者的合法權益，調整勞動關係，建立和維護適應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勞動制度，促進經濟發展和社會進步；《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為加強安全生產工作，防止和減少生產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眾生命和財產安全，促進經濟社會持續健康發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為預防、控制和消除職業病危害，防治職業病，保護勞動者健康及其相關權益，促進經濟發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為預防火災和減少火災危害，加強應急救援工作，保護人身、財產安全，維護公共安全。

於 2025 年，各主要營運企業大致符合法律規定，並無重大違反有關僱傭健康和職業安全的法律規定。在過去三年，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宗數均為 0；於 2025 年，因工傷而損失的工作日數為 315 天(2024 年：330 天)。因工傷而損失的工作總日數較去年略有下降，顯示本公司積極加強員工安全教育和各部門安全管理責任落實已取得成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3 員工發展及培訓

本公司重視人力資本之培育與發展，持續提升人力資源管理水平，並嚴格推行以績效為核心的評核機制，藉以激勵員工持續優化個人表現並為公司創造價值。同時，本公司不斷完善人才發展架構，制定並落實相關制度與指引，如《年度培訓計劃》、《員工進修補貼管理指引》等，為新入職員工提供入職培訓，以協助其了解公司業務與發展方向；亦按需要提供學位課程、專業技術訓練等外部進修資助，鼓勵員工定期更新行業知識，把握個人進修與職涯發展機會，以回應市場變化並支援公司之營運需求。

在培訓實施層面，個別工業企業設有專責之培訓管理中心，安排內部講師開展系統化的內部培訓。課程涵蓋範疇廣泛，包括生產操作技巧、工藝技術、品質保證、職業安全與健康、各類專業技能及環保相關議題等。透過上述培訓體系的持續推進，本公司旨在強化員工之專業能力與知識水平，提升綜合素質與解難能力，使其更有效應對工作挑戰並與公司長遠發展目標保持一致。

在2025年，各主要營運企業按不同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及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如下：

分類	2024年受訓 僱員百分比(%)	2025年受訓 僱員百分比(%)	2024年每名 僱員完成受訓 的平均時數 (小時)	2025年每名 僱員完成受訓 的平均時數 (小時)
按性別劃分				
男性	100	100	5-105	5-107
女性	100	100	3-105	3-107
按僱員類別劃分				
高級管理層	100	100	2-48	2-50
中級管理層	100	100	4-100	4-100
其他員工	100	100	2-62	2-94.7

營運慣例

5.4 供應鏈安全與管理

本公司在環保、健康與安全等範疇將企業社會責任(CSR)置於優先位置，並透過供應商行為守則及定期審核指引建立全面的供應商管理框架，期望供應商的行為與本公司及持份者的需求與期望保持一致。各主要營運企業已制定完善的供應商管理與控制程序，涵蓋準入、盡職審查、年度考評及持續監察機制，以確保供應鏈的可持續發展，並有效識別及降低環境與社會風險。我們每年對主要供應商進行審查，追蹤其履行社會責任要求的進度，同時在整個供應鏈中推動道德操守與公平交易，以降低營運風險、強化供應鏈韌性。各主要營運企業均需要遵守關於供應鏈管理的相關法律和規定，主要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和《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以及各主要營運企業所在地與供應鏈管理相關的法規等。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為預防洗錢活動，維護金融秩序，遏制洗錢犯罪及相關犯罪；《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為促進社會主義市場經濟健康發展，鼓勵和保護公平競爭，制止不正當競爭行為，保護經營者和消費者的合法權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為預防和制止壟斷行為，保護市場公平競爭，提高經濟運行效率，維護消費者利益和社會公共利益，促進社會主義市場經濟健康發展；《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為規範招標投標活動，保護國家利益、社會公共利益和招標投標活動當事人的合法權益，提高經濟效益，保證項目品質；《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為制止商業賄賂行為，維護公平競爭秩序。

各主要營運企業已建立並持續優化供應商管理機制，以推動供應鏈的可持續性，並有系統地識別及降低環境與社會風險；相關機制涵蓋供應商資格審核、年度評核及定期監督，確保合作夥伴符合本公司所訂之可持續發展要求。於前端甄選階段，我們會先按實際業務需要物色合適供應商，並收集各方面資料，如品質、服務、交貨期、價格、同行業信譽，同時要求提供基本公司資料及產品樣本作為篩選依據，以強化盡職審查。就履約與付款安排，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均依據合約條款履行義務，並於合理且可行之時間內支付應付賬款，不作無故延遲；我們亦期望並要求客戶同樣遵守協定，於合理、可行時間內完成其付款，以維持雙方資金鏈暢順，避免對日常營運造成影響。此外，在產品交付及服務管理方面，各主要營運企業已建立相應且完善的管理制度，涵蓋品質保證方法及投訴處理流程；透過嚴謹執行品質管理，確保產品於生產、運輸至最終交付各環節的品質穩定，並設置有效之客戶意見回饋渠道，迅速回應及處理產品投訴，以提升客戶滿意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個別工業企業亦建立綠色採購制度，在招標和採購過程中列明要求，提升綠色產品在企業採購中的比例，優先考慮在環保範疇有卓越表現的供應商，例如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獲得環保機構頒發相關獎項及獲得政府部門認可的環保示範機構等，並持續對各項產品進行檢視，透過創新方式發掘更多降低原材料需求的可能性，促使供應商多使用環保產品及服務。

本公司訂立了內部守則規範公開招標和報價過程，在供應商甄選與評核過程中，全面採納公平、公正、公開之評估原則，並要求供應商進行利益申報，以防杜利益衝突及任何形式之利益輸送。另外，各主要營運企業會向合作夥伴闡明相應的原則和期望，要求其遵守所有適用法例、相關國際公約、合約義務及本集團守則；本公司亦設有有效之監管機制，以確保各方嚴格依法合規。於採購及供應鏈管理全流程，所有相關人員必須嚴守廉潔規範，並妥善保護本公司商業機密。本公司透過一系列嚴格的規章制度，確保供應商在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業務誠信方面達到既定標準，並定期監測其表現。此舉不僅保障產品與服務的高品質標準，亦同時降低環境與社會風險，促進供應鏈的長遠發展，進一步提升品牌信譽與市場競爭力。

於2025年，各主要營運企業大致符合法律規定，並無重大違反有關供應鏈管理的法律規定，也沒有出現具重大負面影響的事故。

於2025年，本公司供應鏈的供應商總數為1,460家（2024年為1,312家），按不同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如下：

地區	2024年	百分比	2025年	百分比
海外	100	7.6%	119	8.2%
中國內地	1,212	92.4%	1,341	91.8%
總數	1,312	100%	1,460	100%

當中，528家（2024年：474家）被聘用的供應商執行了環境、社會及管治有關的常規，包括要求簽署環境和社會規範及進行現場檢查等，佔供應商總數約36%。本公司將持續與供應鏈夥伴溝通，識別出相關環境及社會風險，並在選材過程中遵守優先選擇環保材料的原則，務求提升各方面的可持續發展表現。

5.5 產品責任與服務管理

本公司高度重視產品與服務品質，並持續致力於降低與產品使用相關之健康與安全風險。各主要營運企業亦不斷優化產品設計與製程，使之更切合客戶需求，同時保障消費者健康與安全。在滿足客戶對產能與交付要求之餘，本公司亦確保自原材料採購、生產製造、包裝以至交付的全流程，均嚴格遵循適用之法規、產品標準、材料規範及技術指引。旗下物業管理公司專注提供專業物業管理服務，並依據租戶的合理意見持續完善服務品質。本公司堅守承諾，確保產品與服務達至最高品質標準並切實保障顧客權益。

各主要營運企業均需要遵守關於產品責任的法律和規定，主要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以及各主要營運企業所在地與產品責任相關的法規等。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為了保護民事主體的合法權益，調整民事關係，維護社會和經濟秩序；《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為規範公司的組織和行為，保護公司、股東和債權人的合法權益，維護社會經濟秩序，促進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發展；《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品質法》為加強對產品品質的監督管理，提高產品品質水準，明確產品品質責任，保護消費者的合法權益，維護社會經濟秩序；《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為加強商標管理，保護商標專用權，促使生產、經營者保證商品和服務品質，維護商標信譽，以保障消費者和生產、經營者的利益，促進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發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為保護專利權人的合法權益，鼓勵發明創造，推動發明創造的應用，提高創新能力，促進科學技術進步和經濟社會發展。

此外，各主要工業企業亦持續精進品質管理與流程優化，不僅確保產品符合高品質標準，還不斷優化生產流程，提升品質管理能力，期望藉此有效提升客戶滿意度，鞏固品牌信譽，並在市場競爭中維持優勢。

各主要工業企業已建立完善的產品品質檢驗機制，以確保產品於各環節均符合高標準要求，從而增強市場競爭力與客戶信賴度。該機制涵蓋三大階段，包括進貨檢查、製程檢查及出貨檢查。於進貨檢查階段，本公司對原材料、零部件及其他生產投入進行嚴格篩選與測試，以確保符合既定品質標準；於製程檢查階段，透過多道管控制程序與即時監測和測試，確保生產工序中的產品保持穩定品質，並減少生產缺陷的發生；於出貨檢查階段，公司對最終產品進行全面測試與驗證，確認符合公司內部標準及相關法規後方可投放市場。

當收到產品投訴或需要進行產品回收時，公司會立即與相關方保持充分溝通，並對不合格產品展開追溯、遏制、評審及處置工作。本公司會對問題產品進行詳細分析，找出根本原因，並進行初步驗證，以制定有效的改善與預防措施，從而降低類似問題再次發生的機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因應不同行業的需要和客戶的要求，主要營運企業已分別申請和獲得相關的國際認證，例如：質量管理體系標準(ISO9001)、環境管理體系標準(ISO14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標準(OHSAS18001)、危害性物質限制指令(ROHS2.0)、汽車產品和服務的質量體系要求(ISO/TS16949)及社會責任標準(SA8000)等。個別工業企業更建立了綠色產品手冊和綠色產品管理技術規範。相關的管理人員和員工必須學習和熟悉各項規定，務求在生產過程中符合各類特定的要求，亦反映了本公司對社會責任的重視，願意保護各持份者的利益和合理地承擔社會責任。

各主要營運企業制定有《客戶投訴處理指引》、《顧客服務程序》等，一直嚴格按照法律規定和客戶的合理要求，明確規定客服部門必須在五個工作日內回覆客戶。為實踐嚴格的保密措施，公司要求重要崗位員工以及供應商簽署保密協議，更設有專職人員負責知識產權的管理，設立商業秘密的制度，維護商業秘密，保護各方的資料和隱私。於2025年，各主要營運企業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為583(2024年：601)，統計是以接獲的書面投訴作為標準，而全部投訴個案均有專責部門跟進。

於2025年，各主要營運企業大致上符合法律的規定，並無重大違反有關產品責任的法律規定，也沒有出現具重大負面影響的事故。

於2025年，各主要營運企業的產品責任相關關鍵績效指標如下：

指標	2024年	2025年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0%	0%

為進一步提高營運能力和經營質量，除了保證產品質量，本公司亦持續在創新能力上突破，康惠半導體獲評為「廣東省高新科技企業」，並獲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頒發之「實驗室認可證書」；東莞康源則榮獲「東莞市高新技術產品證書」及「廣東省製造業單項冠軍企業」。此外，東莞康源亦在綠色產品範疇表現出色，並獲評為「綠色製造與環保優秀企業」。在保障知識產權方面本公司亦不遺餘力，康惠半導體亦獲選評定為「國家知識產權優勢企業」，有助提升本公司在市場上的信譽和價值。

社區

5.6 社會貢獻及投資

本公司致力於企業發展，同時積極推動公益事業，回饋社會，並與所在社區密切互動，關注不同經營地區的需求。各主要營運企業持續改善業務所在地的社區福祉，努力成為良好的企業鄰居。公司審慎評估業務活動對社會的影響，並盡力減輕業務活動可能對當地社區可能造成的影響。此外，公司亦以建設性的態度關心和業務直接或間接相關的社會事務，並鼓勵員工參與社會服務，關懷社區。於2025年度，本公司投放於社會貢獻服務時數超過120小時。

志願者活動

根據周邊社區或有需要的人士的不同情況，各主要營運企業合理運用資源，提供必要的支持，推動社區活動。東莞康源積極參與公益活動，制定《東莞市虎門志願者協會管理辦法》，組織內部員工義工團體，積極回饋社區。每年積極組織近百名員工參加獻血活動，營造良好的愛心公益氛圍，並建立內部義工團隊，鼓勵員工家人及朋友共同參與公司志願者系列活動。

公司亦從惠州工業園區各企業中選拔具備良好身心素質、應急救援經驗或相關專業知識技能的員工，組建工業園應急救援隊伍。

公司將公益理念融入企業文化，以「小公益匯聚大能量」為宗旨，將社會公益激發的正能量轉化為企業發展的內在動力與創造力，推動企業與社會的可持續發展。

愛心基金

東莞康源將公益理念融入企業文化，設立《公司愛心基金管理辦法》，並成立了愛心基金管理委員會，秉承「員工互幫互助，傳遞愛心」的精神，在員工遭遇突發困難時，發揮團結互助、扶危救急的作用，協助解決問題或減輕壓力。

「走進航天」系列活動

於2025年，公司推動一系列社區教育與科普活動，組織香港學生及市民前往衛星測控站參觀學習，實地了解國家航天技術發展情況，旨在拉近市民與科技的距離，並配合公司在社區教育與人才培育方面的宗旨。此類活動既提升社區公眾的知識與興趣，亦有助培育未來人才，體現企業回饋社會與促進社區可持續發展的承諾。

6. 治理

6.1 治理策略與組織架構

本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及氣候相關事宜上建立了完善的治理架構。董事局主要負責審閱及批准相關策略與匯報安排，並確保ESG因素融入公司治理及日常營運。董事局在確保各營運地遵循適用法律法規的同時，把持份者的合理期望納入決策考量，持續檢視及更新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宏觀政策，以貼合行業趨勢及最佳實務。為提升信息透明度與可比性，管理層按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及其新增的氣候相關披露框架進行資料收集、整合與披露，並就氣候風險與機遇進行持續學習與能力建設，確保具備有效監督之專業判斷。

本公司自2021年起成立了ESG委員會，由董事局授權統籌跨部門的ESG與氣候相關工作，包括定期收集、匯總及分析環境、社會、管治及氣候數據，並就年度ESG報告的編製進度及重大事項於董事局會議中作出匯報。ESG委員會依據公司制定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宏觀政策及業務策略，審閱披露內容之合規性與適切性，識別對公司及持份者具有重要性的可持續發展議題，並在需要時就ESG與氣候相關的預算配置、策略調整及目標設定提出建議。同時，ESG委員會聯同管理團隊組織內部培訓，加強各部門對氣候風險影響與披露要求的理解與落實。

ESG委員會下設立的ESG工作小組由高級管理人員擔任組長，相關管理人員為成員，負責將董事局與ESG委員會的決策落地執行，包括推行政策與措施、監察關鍵績效指標及重點項目進度，並定期就政策、措施、項目進展、目標與成效向ESG委員會及董事局匯報。董事局透過上述匯報持續了解ESG與氣候議題對本公司業務模式之潛在影響及相關風險；經審視與檢討，本公司的ESG及氣候政策為持續有效，並將按需要予以優化。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致力為員工提供合理的薪酬、適當的醫療保障和其他保險，創造一個穩定的工作環境。我們堅信員工應享有平等的機會，薪酬則基於員工的資歷、經驗和工作表現，並考慮行業慣例進行確定。此外，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解僱政策，按照當前的僱傭賠償法規要求，以公平合理的方式進行處理，並嚴格遵守各地相關勞工法律，並持續改進員工福利計劃，以確保他們在工作中獲得支持和激勵。同時，公司亦不斷提升社會責任，積極參與社區活動，促進可持續發展。本公司提供員工培訓和發展計劃，幫助他們不斷提升專業技能和職業發展。為了確保員工的權益得到保障，本公司不斷更新和改進人力資源政策，以確保符合當地法律法規並提供員工所需的支持。

6.2 規範治理

本公司致力於強化內部透明度與誠信文化，實施並持續優化反賄賂與反貪腐政策、紀律與問責機制，以及鼓勵員工舉報不當行為的制度。員工須主動申報任何潛在或實際的利益衝突，包括公司內部之親屬關係、與管理層或商業夥伴之聯繫，以及可能影響其專業判斷與公正性的個人交易。各主要營運企業每年透過內部通告及宣導，定期提醒員工嚴禁收受供應商之紅包、饋贈或任何形式之不當利益，以預防道德風險並維護組織的穩健與可持續發展，並積極推動以誠信與責任為核心、對貪腐「零容忍」的工作環境與行為準則。

本公司及各主要營運企業已建立並實施內部反貪制度，若員工收受金錢、禮物或回佣等賄賂，本公司及各主要營運企業將視情況終止其僱傭合約並保留依法追究之權利，以杜絕貪污、欺詐等不法行為。我們將持續透過制度執行、合規宣導與監督檢視，確保廉潔營運，並守護公司的商譽與資產安全，踐行負責任企業公民之承諾。

本公司要求各營運企業強化員工對反貪污的認知和個人操守，杜絕在日常營運過程中發生任何賄賂、受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行為的可能性。當中，分別訂立了《誠信廉潔道德標準管理程序》、《員工利益衝突申報表》和《獎罰管理辦法》等，明確規範員工收受禮品及禮金的額度，禁止員工收取客戶或供應商提供的回扣、佣金等，對違反貪污法例的員工採取紀律處分。

為了堅決打擊貪污和欺詐事件，本公司建立一套舉報政策，讓各持份者可以不記名舉報任何可疑或不當行為。公司承諾積極調查和處理內部貪污舉報，舉報者的資料將受到保密，以確保他們不會受到報復或騷擾。本公司通過員工手冊、通知和申報機制實施可行的預防措施。如舉報內容屬實，將會獎勵報告及保護公司利益的員工。員工可以通過合理的建議或直接向上級管理層反映相關問題。於2025年，各主要營運企業沒有收到任何機構或個人投訴員工的不正當行為或其他違法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本公司及各主要營運企業定期為董事及員工安排反貪污培訓。

所有涉及採購貨品和服務的人員都必須遵守商業道德準則。本公司要求各人員必須申報任何利益衝突。採購通常按照招標方式進行，並有明確的政策概述須遵守的標準規則及規例。

各主要營運企業均需要遵守關於反貪污的法律和規定，主要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和《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以及公司所在地與反貪污相關的法規等。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為預防洗錢活動，維護金融秩序，遏制洗錢犯罪及相關犯罪；《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為促進社會主義市場經濟健康發展，鼓勵和保護公平競爭，制止不正當競爭行為，保護經營者和消費者的合法權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為預防和制止壟斷行為，保護市場公平競爭，提高經濟運行效率，維護消費者利益和社會公共利益，促進社會主義市場經濟健康發展；《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為規範招標投標活動，保護國家利益、社會公共利益和招標投標活動當事人的合法權益，提高經濟效益，保證項目品質；《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為制止商業賄賂行為，維護公平競爭秩序。

於2025年，各主要營運企業大致上符合法律的規定，並無重大違反有關反貪污的法律規定，也沒有出現具重大負面影響的事故。

於2025年，各主要營運企業沒有收到任何機構或個人投訴員工的不正當行為或其他違法情況，關於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數目的關鍵績效指標如下：

指標	2024年	2025年
對本公司和各主要營運企業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	0	0

總結

本公司認為，目前所實施的環境保護和社會責任措施已足以遵守相關法例及上市規則。然而，本公司仍會因應相關法例、上市規則和內部管理的需要，不時作出必要的檢視和修訂，以加強環境保護和社會責任的措施。

董事局已於2026年3月26日審閱、討論和批准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內容及其刊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容索引

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碼
A. 環境		
A1	排放物	8-11
指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10
指標 A1.2	[於 2025 年 1 月 1 日刪除]	/
指標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11
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11
指標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8-11
指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8-11
A2	資源使用	11-13
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12
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13
指標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11,12
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11
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13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13
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13
A4	[於 2025 年 1 月 1 日刪除]	/
指標 A4.1	[於 2025 年 1 月 1 日刪除]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碼
B. 社會		
B1	僱傭	25-27
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26
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26
B2	健康與安全	27-28
指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28
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28
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 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7-28
B3	發展及培訓	29
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29
指標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 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29
B4	勞工準則	25-27
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25,27
指標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27
B5	供應鏈管理	30-31
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31
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 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 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0,31
指標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 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0,31
指標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 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0,31

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碼
B6	產品責任	32-33
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33
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32,33
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32,33
指標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32
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3
B7	反貪污	36-37
指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37
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6,37
指標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36,37
B8	社區投資	34
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34
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3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碼
D. 氣候相關披露		
(I)	管治	
第19段	<p>發行人須披露有關以下方面的資料：</p> <p>(a)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可包括董事會、委員會或其他同等治理機構)或個人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指出有關機構或個人及披露以下資訊：</p> <p>(i)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釐定當前或將來是否有適當的技能和勝任能力來監督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p> <p>(ii) 該機構或個人獲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方式和頻率；</p> <p>(iii) 該機構或個人在監督發行人的策略、重大交易決策和風險管理程序及相關政策的過程中，如何考慮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包括該機構或個人是否有考慮與該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相關的權衡評估；</p> <p>(iv)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監督有關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目標制定並監察達標進度(見第37段至第40段)，包括是否將相關績效指標納入薪酬政策以及如何納入(見第35段)；及</p> <p>(b) 管理層在用以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監控措施及程序中的角色，包括以下資訊：</p> <p>(i) 該角色是否被委託給特定的管理層人員或管理層委員會以及如何對該人員或委員會進行監督；及</p> <p>(ii) 管理層可有使用監控措施及程序協助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有，這些監控措施及程序如何與其他內部職能部門進行整合。</p>	<p>35</p> <p>35</p>

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碼
(II)	策略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第 20 段	發行人須披露其資訊，以讓人理解其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其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而言，發行人須：	
	(a) 描述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發行人的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17-20
	(b)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解釋發行人是否認為該風險是與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或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17-20
	(c)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說明其合理預期可能影響發行人的時間範圍(短期、中期或長期)；及	17-20
	(d) 解釋發行人如何定義短期、中期及長期，以及這些定義如何與其策略決定規劃範圍掛鉤。	15
	業務模式和價值鏈	
第 21 段	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作如下披露：	
	(a) 描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及	17-20
	(b) 描述在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中，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集中的地方(例如，地理區域、設施及資產類型)。	17-20
	策略和決策	
第 22 段	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策略和決策的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	

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碼
	<p>(a) 有關發行人已經及將來計劃在其策略和決策中如何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包括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任何其所設定的氣候相關目標，以及任何法律或法規要求達到的目標。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p> <p>(i) 因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而在當前及預期將來對發行人業務模式(包括資源配置)作出的變動；</p> <p>(ii) 已經或預期將進行的任何適應或減緩工作(直接或間接)；</p> <p>(iii) 發行人任何與氣候相關轉型計劃(包括制定轉型計劃時使用的主要假設的資訊，以及該計劃所依賴的因素)，或若發行人並未有這樣的計劃，則作適當的否定聲明；</p> <p>(iv) 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第37至40段所述的任何氣候相關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如有))；及</p>	17-20
	(b) 有關發行人當前及將來計劃如何為根據第22(a)段披露的行動提供資源。	17-20
第23段	發行人須披露先前各匯報期內按照第22(a)段所披露計劃的進度。	17-20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當前財務影響	
第24段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	
	(a)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發行人在匯報期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及	20-22
	(b) 當存在將導致下一匯報年度相關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帳面價值發生重要調整的重大風險時，關於第24(a)段中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	20-22
	預期財務影響	
第25段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	
	(a) 發行人經考慮其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後，並考慮到以下各項，預期其財務狀況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	20-22
	(i) 其投資及處置計劃；及	
	(ii) 其為實施策略所需的資金的計劃資金來源；及	
	(b) 基於發行人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其預計其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短期、中期及長期的變化。	限於外部情景參數的不確定性、內部數據精細度以及當前模型成熟度，本公司目前尚未作出相關披露。

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碼
第26段	<p>氣候韌性</p> <p>在考慮發行人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後，發行人須披露資訊，使他人了解發行人的策略及業務模式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發行人須按與其情況相稱的做法，使用與氣候相關的情景分析來評估其氣候韌性。提供量化資訊時，發行人可披露單一數額或區間範圍。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p>	
	<p>(a) 發行人截至匯報日對其氣候韌性的評估，其有助於了解：</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發行人的分析結果對其策略和業務模式的影響(如有)，包括發行人需要如何應對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中確定的影響； (ii) 發行人對氣候韌性的評估中考慮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範疇；及 (iii) 發行人根據氣候發展調整其短期、中期和長期策略和業務模式的能力； 	20-21
	<p>(b) 如何及何時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使用的輸入數據，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發行人在分析中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及其來源； (2) 分析是否涵蓋多種不同的氣候相關情景； (3) 分析所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是否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或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有關； (4) 發行人在其情景中是否使用了與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相一致的情景； (5) 發行人為何認為所選擇的氣候相關情景與評估其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相關； (6)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使用的時間範圍；及 (7) 發行人分析所涵蓋的營運範圍(例如分析所涵蓋的營運地點及業務單位)； 	14-17
	<p>(ii)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作的關鍵假設；及</p>	14-17
	<p>(iii) 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的匯報期。</p>	14-2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碼
(III)	風險管理	
第 27 段	<p>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p> <p>(a)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包括有關以下方面的資訊：</p> <p>(i) 發行人使用的輸入資料及參數（例如資料來源及程序所涵蓋的業務範圍）；</p> <p>(ii)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識別氣候相關風險；</p> <p>(iii) 發行人如何評估有關風險的影響的性質、可能性及程度（例如發行人可有考慮定性因素、量化門檻或其他所用標準）；</p> <p>(iv)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就氣候相關風險相對於其他類型風險的優次排列；</p> <p>(v) 發行人如何監察其氣候相關風險；及</p> <p>(vi) 與上一個匯報期相比，發行人可有及如何改變其使用的流程；</p> <p>(b)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機遇，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包括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確定氣候相關機遇的資訊）；及</p> <p>(c)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和監察流程，是如何融入發行人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以及融入的程度如何。</p>	14–20, 23
		23
		23
(IV)	指標及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	
第 28 段	<p>發行人須披露匯報期內的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表示），並分為：</p> <p>(a) 範圍 1 溫室氣體排放；</p> <p>(b) 範圍 2 溫室氣體排放；及</p> <p>(c) 範圍 3 溫室氣體排放。</p>	10
第 29 段	<p>發行人須：</p> <p>(a) 除非管轄機關或發行人上市之另一交易所另有要求，否則發行人須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 年）》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p>	24

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碼
	<p>(b) 披露其用於計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發行人用於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的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 (ii) 發行人為何選擇該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計量溫室氣體排放；及 (iii) 發行人在匯報期對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進行的任何變更以及變更原因； 	24
	<p>(c) 就根據第28(b)段披露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披露其以地域為基準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並提供有助於了解該排放的任何所需合約文書的資訊；及</p>	24
	<p>(d) 就根據第28(c)段披露的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價值鏈（範圍3）核算與報告標準（2011年）》所述的範圍3類別披露發行人計量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中包含的類別。</p>	考慮到範圍3計算的數據收集涉及價值鏈的上游及下游活動，範圍龐大之如，亦需要持份者如供應商、客戶及租戶的配合，本公司認為採用合理資料寬免較恰當。
	<p>氣候相關轉型風險</p>	
<p>第30段</p>	<p>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p>	<p>我們目前的研究僅涵蓋指定的資產和業務，未來我們將探討擴大研究範圍的可行性。</p>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碼
	氣候相關物理風險	
第 31 段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我們目前的研究僅涵蓋指定的資產和業務，未來我們將探討擴大研究範圍的可行性。
	氣候相關機遇	
第 32 段	發行人須披露涉及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有關機遇策略、計劃及執行細節方面，現階段被評估為公司的商業敏感信息，因此我們採用商業敏感寬免暫時不披露機遇相關訊息。

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碼
	資本運用	
第 33 段	發行人須披露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鑒於於本報告年度內未識別出具重大性的高風險氣候風險，本公司依據重大性原則並引用實施寬免，暫不披露非重大氣候風險對當前財務的影響。本公司將持續密切監察氣候相關因素對營運的潛在影響；倘若出現具重大性的風險，將按照監管要求及時披露。
	內部碳定價	
第 34 段	發行人須披露如下： (a) 闡釋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例如投資決策、轉移定價及情景分析）；及 (b) 發行人用於評估其溫室氣體排放成本的每公噸溫室氣體排放量定價；	我們目前尚未將內部碳定價納入我們的決策過程中。我們將在未來探索使用內部碳定價。

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碼
	薪酬	
第 35 段	發行人須披露氣候相關考慮因素可有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或提供適當的否定聲明。這可能構成根據第 19(a)(iv) 段作出的披露的一部分。	我們將探討氣候相關指標納入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考慮的可行性。
	行業指標	
第 36 段	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披露與一項或多項特定的業務模式和活動有關的行業指標，或與參與有關行業常見特徵有關的行業指標。在決定披露哪些行業指標時，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參考《〈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 S2 號〉行業披露指南》和其他國際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框架規定的行業披露要求所述的與披露主題相關的行業指標，並考慮其是否適用。	在報告年度，本集團跟據聯交所的氣候相關披露要求進行氣候表現匯報，而未有參考其他行業指標。
	氣候相關目標	
第 37 段	發行人須披露 (a) 其為監察實現其策略目標的進展而設定的與氣候相關的定性及量化目標；及 (b) 法律或法規要求發行人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就每個目標逐一披露：	
	(a) 用以設定目標的指標；	23–24
	(b) 目標的目的 (例如減緩、適應或以科學為基礎的舉措)；	23–24
	(c) 目標的適用範圍 (例如目標是適用於發行人整個集團還是部分 (如僅適用於某個業務單位或地理區域))；	23–24
	(d) 目標的適用期間；	23–24
	(e) 衡量進度的基準期間；	23–24
	(f) 階段性目標或中期目標 (如有)；	不適用
	(g) 如屬量化目標，其屬絕對目標還是強度目標；及	23–24
	(h) 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 (包括該協議產生的司法承諾) 如何幫助發行人設定目標。	23–24

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碼
第38段	<p>發行人須披露其設定及審核每項目標的方法，以及其如何監察達標進度，包括：</p> <p>(a) 目標本身及設定目標的方法是否經第三方驗證；</p> <p>(b) 發行人審核目標的程序；</p> <p>(c) 用於監察達標進度的指標；及</p> <p>(d) 任何修訂目標的內容及原因。</p>	<p>我們已制定溫室氣體排放目標。我們已經緊貼2030財政年度的溫室氣體排放目標，並為未來設定了新的目標。隨著我們向前邁進，我們將探索讓第三方驗證我們的目標的可行性。</p>
第39段	<p>發行人須披露有關每項氣候相關目標的績效的資訊以及對發行人績效的趨勢或變化分析。</p>	24
第40段	<p>就按第37至39段披露的每一項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披露：</p> <p>(a) 目標涵蓋哪些溫室氣體；</p> <p>(b) 目標是否涵蓋範圍1、範圍2或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p> <p>(c) 此目標是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還是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如為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發行人須另外披露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p> <p>(d) 目標是否是採用行業脫碳方法得出的；及</p> <p>(e) 發行人計劃使用碳信用抵銷溫室氣體排放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關於使用碳信用的計劃，發行人須披露：</p> <p>(i) 依賴使用碳信用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的程度及方式；</p> <p>(ii) 該碳信用將由哪些第三方計劃驗證或認證；</p> <p>(iii) 碳信用的類型，包括相關抵銷是否是基於自然還是基於科技的碳消除，以及相關抵銷是通過減碳還是碳消除實現；及</p> <p>(iv) 為讓人了解發行人計劃使用的碳信用的可信度和完整性所必需的任何其他重要因素(例如，對碳抵銷效果的假設)。</p>	<p>24</p> <p>24</p> <p>我們的目標是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p> <p>23-24</p> <p>我們將探討購買碳信用來抵銷營運中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的可行性。</p>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碼
	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的適用性	
第41段	在編製披露內容以符合第21至26及37至38段的規定時，發行人須參考(i)跨行業指標(見第28至35段)及(ii)行業指標(見第36段)並考慮其是否適用。	在報告年度，本集團跟據聯交所的氣候相關披露要求進行氣候表現匯報，而未有參考其他行業指標。